附件

川北医学院2017年11月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岗位和条件要求一览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招聘单位 | 招聘岗位 | | 岗位  编码 | 招聘  人数 | 招聘  对象  范围 | 其他条件要求 | | | | 笔试  开考  比例 | 备注 |
| 岗位  类别 | 岗位名称 | 年龄 | 学历  或学位 | 专业条件要求 | 其他 |
| 川北医学院 | 专技岗 | 病原中心实验教师 | CB20171101 | 1 | 详见  公告 | 1982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 | 硕士研究生学历学位 | 病原生物学专业、内科学专业（传染病方向） |  | 2:1 |  |
| 川北医学院 | 专技岗 | 解剖教研室专任教师 | CB20171102 | 1 | 详见  公告 | 1982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 | 硕士研究生学历学位 | 人体解剖与组织胚胎学专业、临床医学类专业（临床医学类专业详见本表末页“注：3”。）、护理学专业、法医学专业 |  | 2:1 |  |
| 川北医学院 | 专技岗 | 生物教研室专任教师 | CB20171103 | 1 | 详见  公告 | 1982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 | 硕士研究生学历学位 | 细胞生物学专业、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专业 |  | 2:1 |  |
| 川北医学院 | 专技岗 | 流行病与卫生统计学教研室专任教师 | CB20171104 | 2 | 详见  公告 | 1982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 | 硕士研究生学历学位 | 流行病与卫生统计学专业、统计学专业 |  | 2:1 |  |
| 川北医学院 | 专技岗 | 医学影像实验中心实验教师 | CB20171105 | 1 | 详见  公告 | 1982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 | 硕士研究生学历学位 | 影像医学与核医学专业、生物医学工程专业、计算机应用技术专业 |  | 2:1 |  |
| 川北医学院 | 专技岗 | 视光学教研室专任教师 | CB20171106 | 1 | 详见  公告 | 1982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 | 硕士研究生学历学位 | 眼科学专业 |  | 2:1 |  |
| 川北医学院 | 专技岗 | 国际教育交流学院辅导员 | CB20171107 | 1 | 详见  公告 | 1982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 | 硕士研究生学历学位 | 不限专业 | 中共  党员 | 2:1 | 具有良好的英语听说读写能力 |
| 川北医学院 | 专技岗 | 学生处辅导员A | CB20171108 | 2 | 详见  公告 | 1982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 | 硕士研究生学历学位 | 不限专业 | 中共  党员 | 2:1 | 此岗位需长期在男生宿舍值班 |
| 川北医学院 | 专技岗 | 学生处辅导员B | CB20171109 | 2 | 详见  公告 | 1982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 | 硕士研究生学历学位 | 不限专业 | 中共  党员 | 2:1 | 此岗位需长期在女生宿舍值班 |
| 川北医学院 | 专技岗 | 药学实验中心实验教师 | CB20171110 | 1 | 详见  公告 | 1982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 | 硕士研究生学历学位 | 药理学专业、药剂学专业、药物分析学专业、药物化学专业、临床药学专业、 |  | 2:1 |  |
| 川北医学院 | 专技岗 | 英语专任教师 | CB20171111 | 2 | 详见  公告 | 1982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 | 硕士研究生学历学位 | 英语语言文学专业 |  | 2:1 |  |
| 川北医学院 | 专技岗 | 外语专任教师 | CB20171112 | 2 | 详见  公告 | 1982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 | 硕士研究生学历学位 | 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专业 |  | 2:1 |  |
| 川北医学院 | 专技岗 | 护理学专任教师 | CB20171113 | 1 | 详见  公告 | 1982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 | 硕士研究生学历学位 | 护理学专业 | 取得相应执业资格证书 | 2:1 |  |
| 川北医学院 | 专技岗 | 财务管理教研室专任教师 | CB20171114 | 2 | 详见  公告 | 1982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 | 硕士研究生学历学位 | 金融学专业、财政学专业、会计学专业、财务管理专业 |  | 2:1 |  |

注：1、本表各岗位相关的其他条件及要求请见本公告正文；

2、报考者本人有效学位证和毕业证所载学位和学历及专业名称，须完全符合其所报岗位“学历或学位”和“专业条件要求”两栏的学历、专业条件要求相符。

3、本公告中部分岗位要求的专业类别具体专业范围为：（1）临床医学类具体包括以下专业：内科学、儿科学、老年医学、神经病学、精神病与精神卫生学、皮肤病与性病学、影像医学与核医学、临床检验诊断学、护理学、外科学、妇产科学、眼科学、耳鼻咽喉科学、肿瘤学、康复医学与理疗学、运动医学、麻醉学、急诊医学；（2） 基础医学类具体包括以下专业：人体解剖与组织胚胎学、免疫学、病原生物学、病理学与病理生理学、法医学、放射医学、航空航天与航海医学。